

# 潼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潼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主要负责为城市精细化管理提供保障。市容和环境卫生、城市规划、建筑市场、绿化、市政设施、噪音污染、机动车和非机动车管理，户外广告和街面牌匾、建筑垃圾审批和管理，法律宣传。

#### (二) 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务、政务工作指示，确保各项工作落实不走样

1、根据县委、县政府、县纪委、县创建办、文明办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了各种工作方案的制定，使各项工作有条不紊，一丝不苟的逐条逐项有序开展，顺利完成。

2、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党建活动，不断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增强凝聚力，增强战斗堡垒作用和模范引领作用。

3、积极贯彻落实宣传教育工作，上报工作动态信息，营造城市管理良好氛围。

4、开展了中层干部竞争上岗工作。

5、积极践行“721”工作法，用服务手段解决了 70%的城市存在问题，通过服务转作风提管理水平，以服务增执法效能。

6、积极开展精准脱贫工作。

7、积极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

## 二、大力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整治

- 1、建立潼关智慧城管系统，提高监控能力。
- 2、狠抓铁腕治霾，保护空气环境。
- 3、加强市容整治，保障市容整洁。

## 三、加强项目建设，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功能

开展了潼关县建筑垃圾填埋场建设。主要工程建设内容有建筑垃圾填埋区、防渗衬层系统、防洪系统、渗滤液导排系统及辅助公用设施等。

## 四、征地拆迁工作

- 1、完成对贞新同、贞新军遗留问题的处理工作。
- 2、完成百和缘·馨园建设项目用地 26.24 亩，涉及拆迁群众 6 户，建筑面积共计 4249.79 平方米的土地补偿款兑付及清表行动。
- 3、完成司法局办公业务大楼新址建设项目 6.2 亩土地的土地征收协议的签订工作。
- 4、已完成少年儿童体育学校建设项目用地 35 余亩土地的影像采集、入户确认、洽谈及与部分涉征群众进行土地征收的签订工作。目前收回土地 22 余亩，剩余 3 户未达成协议。
- 5、已完成加油站建设项目用地的 6.8 亩土地的影像采集、入户确认、洽谈及与部分涉征群众进行土地征收补偿协议签订工作。目前剩余 2 户尚未达成协议。
- 6、启动东晟汽贸城建设项目用地的土地征收。该项目占地 30 余亩，涉及被征群众 9 户。目前已与 3 户涉征群众签订了补偿协议，并完成 710 平方米地上违建的强制拆除工作。
- 7、已对盛丰农副产品展销中心建设项目 30 余亩，涉征群众 12

户。完成涉征土地的影像采集，入户确认并与部分涉征群众完成了土地征收补偿协议的签订工作；剩余 3 户尚未达成协议。

8、为保障我县公安局新址建设项目及尚德花园项目完工，共计迁坟 6 座。

### **五、提高政治站位，扎实开展精准脱贫攻坚工作。**

深刻领会文件的精神实质，把党的政策及惠民措施转化为贫困群众的收益。在工作中，我们落实一户一策，精准扶贫。认真落实周二扶贫日，同时，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开展走村入户，解决贫困的实际问题。依托鑫丰农业公司托管生猪养殖分红，泓乔商砼石材加工分红，友谊家居托管保底+分红等产业合作，确保贫困户有稳定收入。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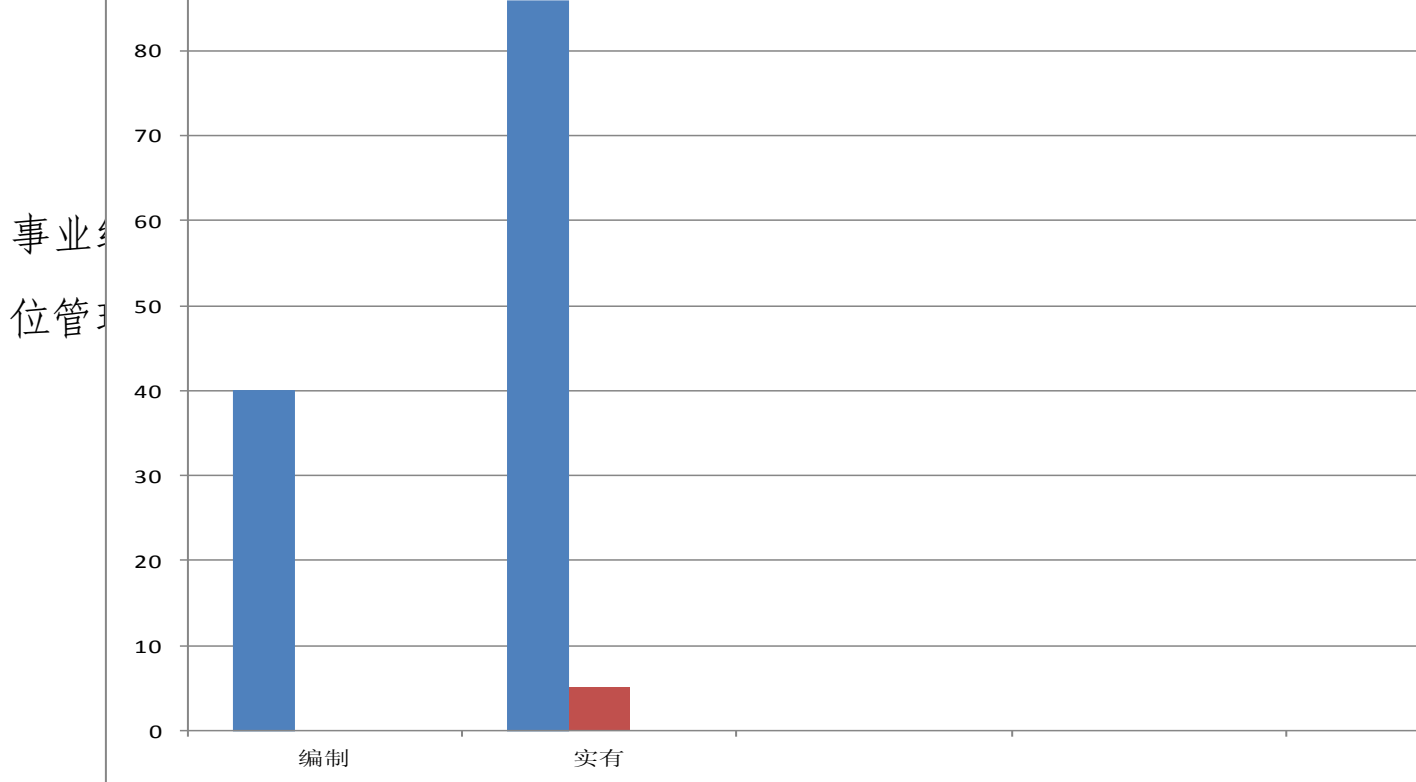
潼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一级预算事业单位，财政全额拨款。渭南市编委核准公益一类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共 91 人，内设党政综合办公室、法制宣传股、城建规划执法大队、市容执法大队、巡查处置大队等 5 个股（室）。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0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潼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



### (五) 部门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制式执法车辆 12 辆; 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3 辆; 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 1、2018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2、2018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 3、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 4、2018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6、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7、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 1793.8491 万元，较上年增长 58.49%，其主要原因是 2018 年部门有项目支出 1220 万元，财政供养人员增加 7 人；支出 1793.8491 万元，较上年增长 58.49%，其主要原因是项目(岳渎苑、明达集团补偿、智慧城管、基础设施建设两税、垃圾填埋场、车辆购置、基础设施维护)支出 1220 万元，另有 2018 年增加财政供养人员 7 人。

#### **1、收入总计 1793.8491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93.8491 万元，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较上年增长 58.49%，其主要原因是 2018 年部门有项目支出 1220 万元，财政供养人员增加 7 人。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5) 其他收入 0 元，与上年无变化。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 2、支出总计 1793.8491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573.8491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06.344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7.5049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较上年增长 35.23%，其主要原因增加财政供养人员 7 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与上年无变化；商品和服务支出较上年降低 12.77%，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减少不必要开支。

(2) 项目支出 1220 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包括其主要原因是项目基础设施建设两税和智慧城管支出 782 万元，岳渎苑、明达补偿、垃圾填埋场支出 365 万元，车辆购置支出 2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支出 53 万元。

(3)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5) 结余分配 0 万元。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793.8491 万元，较上年增长 58.49%，2018 年部门有项目支出 1220 万元，财政供养人员增加 7 人；支出 1793.84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3.8491 万元，项目支出 1220 万元，较上年增长 58.49%，其主要原因增加财政供养人员 7 人，增加项目（岳渎苑、明达集团补偿、智慧城管、基础设施建设两税、垃圾填埋场、车辆购置、基础设施维护）支出。

##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73.85 万元，上年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1.8 万元，较上年增长 27.01%，其主要原因增加财政供养人员 7 人。

##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1) 人员经费 506.344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06.3442 万元。

(2) 公用经费 67.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67.5 万元。

### (三)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四)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 (五) 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 1220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类项目支出 1220 万元，较上年增长 80%，其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岳渎苑、明达集团补偿、智慧城管、基础设施建设两税、垃圾填埋场、车辆购置、基础设施维护）支出。

## （六）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政府采购用于办公货物物品支出 0.1 万元。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49 万元，较上年下降 2%，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控制列支，较预算下降 2%，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控制列支；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支出 0 万元，较预算无变化；保有车辆 12 台，购置车辆 3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572 万元，较预算下降 5%，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控制列支；公务接待 105 人，支出 0.492 万元，较预算下降 2%，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控制列支。

####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团组批次和人数分别较上年无变化。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购置车辆 3 台，支出 2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9.0572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5%。

####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公务接待 105 人次，支出 0.492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2%，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控制列支。

### 2、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0 万元，较去年无变化。



### 3、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较去年无变化。

#### (八)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四、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开展专项业务、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